

## APEC 2018 年攝影比賽報名及相關資訊

### 一、 攝影主題：

1. 促進永續及包容性成長(Promoting Sustainable and Inclusive Growth)；
2. 深化區域經濟整合、增進連結性(Deepening Regional Economic Integration, Improving Connectivity)；
3. 透過結構改革強化包容性成長(Strengthening Inclusive Growth through Structural Reform)；

### 二、 報名方式：

(一) 追蹤 APEC Instagram 帳號 (@apec)、標註 #APECPhotoContest2018 及 hashtag 任一 APEC2018 優先領域、上傳攝影作品並提供主題、攝影地點及簡單說明。

(二) 或 至 下 列 網 址：  
<https://form.jotform.me/82062134766456>，填寫資料並上傳照片。

三、 收件期限：即日起至 9 月 27 日 23 時 59 分(新加坡時間—GMT+08:00)

### 四、 參賽攝影作品規定：

(一) 攝影作品之拍攝地需在一個或多個 APEC 經濟體境內。

(二) 攝影作品得以剪裁校正，惟過度編輯將被取消參賽資格。

(三) 攝影作品需以 JPEG 檔寄送，檔案大小不得超過

10MB。

(四) 每人最多可上傳三件作品，惟作品不得以照片拼貼 (collage) 呈現。

(五) 攝影作品之版權需屬於參賽者，不得使用或侵犯他人之著作權。

(六) 更多內容詳見：<https://www.apec.org/Press/Photo-Contest/photocontest2018>

(七) 最後 10 名入圍作品將上載 APEC 社群媒體。

(八) 獎金：

第一獎-星幣 2,000 (折合約新台幣 44,000 元)

第二名-星幣 1,500 (折合約新台幣 33,000 元)

第三名-星幣 1,000 (折合約新台幣 22,000 元)

最受歡迎獎-星幣 750 (折合約新台幣 16,000 元)

Instagram 影響獎-星幣 750

最後 10 名入圍作品將公布於 APEC 網站及社群媒體供民眾投票選出最受歡迎作品，投票期間為 2018 年 10 月 8 日上午 10 時至 10 月 26 日下午 5 時，獲獎作品將於 11 月 15 至 16 日 APEC 領袖週期間公布於 APEC 網站及 APEC 社群媒體。

五、 參賽資格：

(一) 凡 APEC 會員國民或取得 APEC 經濟體永久居留權者均可參賽。

(二) 參賽者不得為 APEC 秘書處職員或其直系親屬。

六、 其它：APEC 秘書處擁有非為商業用途使用得獎作品之權利。